

泉鲤政人社〔2023〕1号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711号）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。报告主要包括“总体情况”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”“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”“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”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”“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”六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“泉州市鲤

鲤城区人民政府” 门户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qzlc.gov.cn/>）。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请与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（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打锡街157号行政服务中心5号楼；电话：0595-22355732；邮编：3620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认真对照区政府办印发的《关于印发2022年鲤城区政务公开工作台账的通知》及2022年第三方评估指标要求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，助力推动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。2022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32件，其中，行政许可19件，社会保障、就业等方面的政策、措施及其实施情况13件，应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0件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充分发挥门户网站主渠道作用，在门户网站上设置依申请公开专栏，开通网上下载和在线提交功能。进一步明确了当面申请、信件信函、传真等其它申请方式，并对依申请公开、及时规范答复作了严格要求。2022年，共受理申请0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服务型部门建设的一项重要工作，配齐配强工作力量，进一步明确了分管领导、审核员、责任人职责，形成局统一领导、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。严格落实区政府相关规定，建立 2022 年度发文目录，并将公开属性、保密要求等分类备注；属于主动公开的信息，自发文之日起 20 日内网上公开，并向区政府信息查阅场所报送主动公开的文件信息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为了让企业和群众及时了解就业创业政策，及时更新“就业创业”栏目，提供就业创业工作第一手资料；针对群众较为关注的社会公益事业建设、公共监管信息等进一步公开；每月在人社局子网站对社保基金收支、劳动监察、劳动仲裁、各种社保、失业保险补贴等情况进行公示，确保信息透明化，增强信息公信力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认真遵照“谁上网、谁负责”原则，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、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，不断规范工作流程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0	6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9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	0	0	0	0	0	0	0

办理 结果	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	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	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	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	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	0	0	0	0	0	0	

	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主要问题

1. 行政规范性文件主动公开的效率需进一步提高。
2.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还要进一步加强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1. 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的效率,不断推动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高效运作,特别针对群众关注的、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给予高度重视、及时回应。

2. 进一步完善人员队伍建设,建立 AB 岗,认真做好传帮带,以确保特殊情况下各类工作的衔接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 年,我局没有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 年 1 月 5 日

